政府采购合同（货物）

合同编号：JNFY-JJRZ-2026002

项目名称：江宁妇幼保健院产病房区域家居软装招标

项目编号：JSZC-320115-JZCG-G2026-0066

甲方（买方）：南京市江宁妇幼保健院

乙方（卖方）：海太欧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宁分中心组织的江宁妇幼保健院产病房区域家居软装招标项目公开招标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规格或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处置柜 1	海太欧林	L×600mm×2000mm（±10mm），长度按延米计算，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53.3	米	7370	392821
2	处置柜 2	海太欧林	L×600mm×850mm（±10mm），长度按延米计算，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1.7	米	3850	6545
3	配药柜	海太欧林	L×600mm×2000mm（±10mm），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78.3	米	8150	638145
4	治疗柜 1	海太欧林	L×600mm×2000mm（±10mm），长度按延米计算，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38.0	米	6850	260300
5	治疗柜 2	海太欧林	L×600mm×850mm（±10mm），长度按延米计算，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5.6	米	4450	24920
6	护士站 1	海太欧林	3700mm×1450mm×750mm（±10mm），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1	组	21863	21863
7	护士站 2	海太欧林	3100mm×1450mm×750mm（±10mm），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1	组	19002	19002
8	护士站 3	海太欧林	2250mm×750mm×750mm（±10mm），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1	组	9413	9413
9	诊桌 1	海太欧林	1400mm×1800mm×750mm（±10mm）	25	张	3230	80750
10	诊桌 2	海太欧林	1200mm×600mm×750mm（±10mm）	132	张	2480	327360
11	诊桌 3	海太	1800mm×600mm×750mm（±10mm）	10	张	3200	32000

		欧林					
12	诊床	海太欧林	1900mm×650mm×650mm（±10mm）	5	组	2585	12925
13	医生椅 1	海太欧林	645mm×590mm×985~1075mm（±20mm）	96	把	950	91200
14	医生椅 2	海太欧林	645mm×620mm×1110~1285mm（±20mm）	25	把	1005	25125
15	医生椅 3	海太欧林	645mm×560mm×970~1060mm（±20mm）	111	把	590	65490
16	洗手套柜	海太欧林	600mm×580mm×835mm（±10mm）；不锈钢镜：600mm×800mm（±10mm）	48	组	3615	173520
17	四脚椅	海太欧林	530mm×540mm×790mm（±20mm）	177	把	540	95580
18	患者椅	海太欧林	530mm×540mm×790mm（±20mm）	12	把	348	4176
19	病区折叠桌 1	海太欧林	1200mm×500mm×750mm（±10mm）	26	张	1441	37466
20	病区折叠桌 2	海太欧林	1600mm×400mm×750mm（±10mm）	28	张	1734	48552
21	折叠椅	海太欧林	630mm×560mm×830mm（±20mm）	57	把	857	48849
22	操作椅	海太欧林	620mm×610mm×890~1090mm（±20mm）	2	把	852	1704
23	软包接种台	海太欧林	1400mm×700mm×750mm（±10mm），配置四个抽屉+两套双掩门柜（内含一块活动层板）	3	组	4220	12660
24	洗婴台	海太欧林	2000mm×790mm×850mm（±10mm），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25	组	18700	467500
25	护理平台 1	海太欧林	2000mm×600mm×850mm（±10mm），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8	米	4073	32584
26	护理平台 2	海太欧林	2000mm×790mm×850mm（±10mm），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8	米	4678	37424
27	格子柜	海太欧林	3450mm×500mm×2000mm（±10mm），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4	组	9433	37732
28	到顶储物柜	海太欧林	900mm×500mm×2600mm（±10mm），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1	组	3924	3924
29	转角等候椅	海太欧林	1950mm×1300mm×600mm（±30mm）	7	组	4220	29540
30	休闲椅	海太欧林	600mm×610mm×825mm（±30mm）	14	把	1601	22414
31	单人沙发	海太欧林	800mm×820mm×800mm（±30mm）	4	组	1190	4760
32	双人沙发	海太欧林	1600mm×820mm×800mm（±30mm）	16	组	2190	35040

33	三人沙发	海太欧林	2000mm×820mm×800mm（±30mm）	9	组	2390	21510
34	方茶几	海太欧林	600mm×600mm×420mm（±10mm）	52	组	512	26624
35	圆桌	海太欧林	Φ700×750mm（±10mm）	20	张	795	15900
36	写字桌	海太欧林	1200mm×600mm×750mm（±10mm）	4	张	1760	7040
37	餐桌	海太欧林	1400mm×700mm×750mm（±10mm）	8	张	1596	12768
38	餐椅	海太欧林	480mm×535mm×785mm（±20mm）	37	把	607	22459
39	餐边柜 1	海太欧林	1700mm×600mm×850mm（±10mm）	4	组	4650	18600
40	餐边柜 2	海太欧林	1300mm×600mm×850mm（±10mm）	3	组	3580	10740
41	餐边柜 3	海太欧林	3200mm×600mm×850mm（±10mm）	1	组	8450	8450
42	陪护床	海太欧林	2100mm×1200mm×700mm（±30mm）	4	组	6661	26644
43	陪护椅	海太欧林	折叠尺寸：660～750mm ×580～650mm×900～970mm，展开长度：1850～1950mm，展开宽度：550～650mm，床面高度：370～430mm	395	把	1155	456225
44	陪护折叠床 1	海太欧林	折叠状态：1350mm×880mm×880mm（±30mm），展开状态：1350mm×1880mm×635mm（±30mm）	7	组	3890	27230
45	陪护折叠床 2	海太欧林	折叠状态：1940mm×900mm×950mm（±30mm），展开状态：1940mm×1980mm×610mm（±30mm）	26	组	6057	157482
46	值班床	海太欧林	2000mm×900mm×1850mm（±10mm）	58	组	2500	145000
47	床头柜	海太欧林	500mm×450mm×500mm（±10mm）	20	组	496	9920
48	病区储物柜 1	海太欧林	900mm×400mm×2000mm（±10mm）	62	组	2969	184078
49	病区储物柜 2	海太欧林	900mm×400mm×1100mm（±10mm）	63	组	1420	89460
50	病区储物柜 3	海太欧林	900mm×400mm×2000mm（±10mm）	3	组	3480	10440
51	更衣储物柜	海太欧林	1200mm×450mm×2000mm（±10mm）	25	组	3825	95625
52	更衣柜（3 门）	海太欧林	900mm×500mm×2000mm（±10mm）	80	组	2544	203520
53	更衣柜（6 门）	海太欧林	900mm×500mm×2000mm（±10mm）	29	组	2900	84100

54	被服柜	海太欧林	900mm×550mm×2000mm（±10mm）	29	组	3372	97788
55	鞋柜（12门）	海太欧林	900mm×400mm×2000mm（±10mm）	1	组	2638	2638
56	鞋柜（15门）	海太欧林	900mm×400mm×2000mm（±10mm）	20	组	3166	63320
57	鞋柜（9门）	海太欧林	900mm×400mm×2000mm（±10mm）	6	组	2697	16182
58	换鞋凳	海太欧林	800mm×400mm×450mm（±10mm）	3	把	1200	3600
59	挂衣钩	海太欧林	610mm×45mm×40mm（±5mm）	15	组	230	3450
60	病区等候椅	海太欧林	2400mm×800mm×700mm（±30mm）	29	组	6510	188790
61	货架1	海太欧林	1500mm×500mm×2000mm（±10mm）	53	组	1708	90524
62	货架2	海太欧林	1200mm×500mm×2000mm（±10mm）	20	组	1495	29900
63	双排晾衣架	海太欧林	1600mm×500mm×1280mm（±10mm）	10	组	2129	21290
64	矮柜	海太欧林	L×900mm×800mm（±10mm），长度按延米计算，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2	米	3145	6290
65	不锈钢包布存放架	海太欧林	1400mm×700mm×1080mm（±10mm）	2	组	1384	2768
66	不锈钢发放平台	海太欧林	1550mm×450mm×750mm（±10mm）	2	组	3220	6440
67	不锈钢实验台1	海太欧林	1600mm×600mm×750mm（±10mm）	29	组	3975	115275
68	不锈钢实验台2	海太欧林	1400mm×600mm×750mm（±10mm）	6	组	3478	20868
69	不锈钢实验台3	海太欧林	1260mm×600mm×750mm（±10mm）	4	组	3130	12520
70	不锈钢实验台4	海太欧林	1500mm×600mm×750mm（±10mm）	5	组	3726	18630
71	不锈钢带斗推车	海太欧林	950mm×550mm×980mm（±10mm），双层平台	12	组	2258	27096
72	不锈钢承重货架1	海太欧林	1200mm×500mm×2000mm（±10mm）	59	组	4033	237947

73	不锈钢承重货架 2	海太欧林	1200mm×500mm×2000mm（±10mm），配置 5 层层板	37	组	4587	169719
74	不锈钢承重铅衣架	海太欧林	1000mm×600mm×1800mm（±10mm）	1	组	4179	4179
75	不锈钢拖把架	海太欧林	1000mm×450mm×1500mm（±10mm）	3	组	2789	8367
76	不锈钢推车 1	海太欧林	900mm×700mm×920mm（±10mm）	8	组	2215	17720
77	不锈钢推车 2	海太欧林	720mm×390mm×900mm（±10mm）	1	组	1739	1739
78	不锈钢操作台 1	海太欧林	1800mm×1200mm×750mm（±10mm）	1	组	5170	5170
79	不锈钢操作台 2	海太欧林	1800mm×1200mm×750mm（±10mm）	2	组	4730	9460
80	不锈钢操作台 3	海太欧林	1500mm×700mm×800mm（±10mm）	2	组	3726	7452
81	不锈钢病区储物柜	海太欧林	900mm×400mm×2000mm（±10mm）	2	组	5748	11496
82	不锈钢栅栏式货架	海太欧林	1200mm×500mm×2000mm（±10mm）；货架底层离地高度≥200mm	3	组	3904	11712
83	不锈钢水槽柜 1	海太欧林	1400mm×600mm×900mm（±10mm）	2	组	4349	8698
84	不锈钢水槽柜 2	海太欧林	2000mm×600mm×900mm（±10mm）；本产品具体尺寸需根据现场实地测量结果进行确定	13	组	6027	78351
85	不锈钢清洗池	海太欧林	1400mm×600mm×900mm（±10mm）	1	组	5714	5714
86	不锈钢篮筐存储架	海太欧林	1680mm×460mm×1650mm（±10mm）	2	组	5033	10066
87	不锈钢栏板送货车	海太欧林	1000mm×500mm×980mm（±10mm）	10	台	3710	37100
88	不锈钢被服车	海太欧林	700mm×700mm×1200mm（±10mm）	12	台	1560	18720
89	接产台	海太欧林	900mm×750mm×1000mm（±10mm），双层平台，上层平台高度 850mm	11	台	2394	26334
中标金额（元）：6132412							

1.2 标的质量：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执行。
1.3 标的数量（规模）：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执行。
1.4 履行时间（期限）：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执行。
1.5 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6 履行方式：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执行。
1.7 包装方式：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执行。
1.8 合同组成：关于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承诺函所覆盖的检测报告原件、工作说明书（如有）、绩效目标考核方法（如有）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约定的，双方应当按照上述文件履行，如上述文件存在冲突的，解释顺序以招标文件优先，其次投标文件，最后合同文本。

二、合同金额

2.1 2.1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6132412.00 元，（大写：陆佰壹拾叁万贰仟肆佰壹拾贰元整）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保密期至保密内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合法方式和途径将其全部披露或本合同终止后 5 年为止，以两者孰长为准。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签订合同时，乙方按照合同金额 10% 缴纳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按以下约定退还：
6.1.1 退还时间及条件：货物安装完毕，全部货物验收合格、备品备件完整移交使用方存入备件库登记归档后，甲方 10 个工作日内退还。
6.1.2 退还方式：扣除违约费用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6.1.3 不予退还的情形：合同约定的交付期内未履约完成、验收不合格、整改不到位、备品备件未按要求移交补齐、供货抽检不合格拒不整改等情形。
6.1.4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责任：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

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照每日万分之五的利率支付逾期利息，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2 乙方可以采用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保函（保险）有效期届满且担保人按照约定履行了担保责任后自动失效。如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由担保人按照合同约定对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7.2 除招标文件允许的分包情况外，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8.1.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供应商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作为预付款。

8.1.2 货物安装完毕，完成备品备件移交使用单位登记，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供应商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

8.1.3 货物正常使用后，由使用单位签章的验收报告回执作为付款的依据，甲方收到供应商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最长不超过验收合格60日内付清余款。

8.2 根据《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规定，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的，乙方可以向有关部门投诉。

8.3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的相关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及售后服务

10.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0.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方式处理：

10.2.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10.2.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10.2.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0.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4__小时内到达

甲方现场。

10.4 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0.5 质保期为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 8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质保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乙方负责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取部件成本费。

十一、项目验收

11.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验收包含核对全部备品备件清单，核对备品备件是否完整移交使用单位。供货阶段抽样检测报告作为履约验收重要参考资料。

11.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1.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1.4 如有必要，甲方可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结论的参考。

11.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间、验收标准见招标文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退还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1.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二、货物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2.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货物的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规定。

12.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2.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2.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2.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三、违约责任

13.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应向乙方偿付拒收货物总价款 5% 的违约金。

13.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 5‰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违约金最高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 20 %。

13.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13.4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13.5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除应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违约方还应当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的实际损失、预期可得利益损失以及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4.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4.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4.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解决争议的方法

15.1 甲乙双方因合同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6.1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6.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6.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　方：南京市江宁妇幼保健院（公章）　　乙　方：海太欧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地　址：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佑宁路 1 号　　地　址：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双湖路 121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18168096883　　联系电话：18021538858

签订日期：2026.11.2